

股票代码：000023

股票简称：ST 深天

公告编号：2023-046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宗地闲置土地认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概述

2017年1月20日，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深天地”）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深秦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秦公司”）与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签署了编号为深地合字（2016）N003号的《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书”），深秦公司取得宗地号T501-0007、面积约为9997.49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合同约定该宗地建设项目应于2018年01月20日前开工，2020年01月20日以前竣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5）

2018年11月26日，深秦公司与深圳规自局签署了《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补充协议书》（以下简称“第一补充协议书”），第一补充协议书约定，经深秦公司申请，深圳规自局同意将宗地T501-0007开工日期调整为2019年01月20日以前，竣工日期调整为2021年1月20日以前。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补充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0）。

2019年10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补充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9），由于受到地铁13号线15号线和西丽枢纽工程的影响，深秦项目无法动工。深秦公司与深圳规自局签署了《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第二补充协议书》（以下简称“第二补充协议书”），经深秦公司申请，深圳规自局同意将宗地T501-0007开工日期调整为2020年01月20日以前，竣工日期调整为2022年1月20日以前。

2021年3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第三补充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由于受到地铁13号线、15号线和西丽枢纽工程的影响，深秦项目无法在第二补充协议书约定的时间内动工。经深秦公司申请，深圳规自局同意将宗地T501-0007开工日期调整为2021年6月13日以前，竣工日期调整为2023年6月12日以前，并与深秦公司签署了《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第三补充协议书》。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二、事项进展情况

近日，深秦公司收到南山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发来的《南山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关于 T501-0007 宗地闲置土地认定书》，主要内容如下：

你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0 日取得位于西丽街道留仙洞茶光路，宗地号为 T501-0007 的用地，已签订《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深地合字（2016）N003）及其第一、第二、第三补充协议，用地面积约 9997.49 平方米，土地用途为新型产业用地。根据《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深地合字（2016）N003）及第三补充协议，建设项目应于 2021 年 6 月 13 日前动工。

根据《闲置土地处置办法》（国土资源部令 53 号）规定，我局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向你公司送达了《南山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关于 T501-0007 宗地闲置调查通知书》。根据调查结果，上述宗地在动工开发建设前已超过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有偿使用合同或者划拨决定书约定（规定）的动工开发日期满一年，现认定为闲置土地，闲置原因为：政府、政府有关部门的行为造成土地闲置。我局将按照《闲置土地处置办法》（国土资源部令 53 号）及《深圳市贯彻执行〈闲置土地处置办法〉的实施意见（试行）》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置。

三、其他相关说明

深秦公司将根据《闲置土地处置办法》（国土资源部令 53 号）及《深圳市贯彻执行〈闲置土地处置办法〉的实施意见（试行）》等有关规定完善相关手续。

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南山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关于 T501-0007 宗地闲置土地认定书；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7 月 27 日